

『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

泰北來台僑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2022/04/01 修改

- 一、 目的
為關懷僑生、鼓勵泰北地區優秀僑生來台升學；財團法人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以下簡稱台達基金會）特訂定本辦法。
- 二、 獎勵宗旨與原則
為鼓勵僑生勤奮學習，戮力鑽研科學技術與文化知識，並朝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以成為未來國家社會有用之人才，台達基金會乃設立「台達電子泰北來台僑生獎助學金」。
- 三、 獎勵方式
 - (1) 本案依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泰北來台僑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辦理。
 - (2) 台達基金會擬提供每學年六名，每名獎助學金新台幣捌萬元整 (NT \$ 80,000)。
- 四、 遴選條件
 - (1) 泰北清邁及清萊地區來台就讀大學院校一年級以上至三年級（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年級以下，不包含研究所及大四生），家境清寒之優秀在學僑生。
 - (2) 學業成績 110 學年度上學期總平均六十分以上，無不及格科目、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
- 五、 申請手續
 - (1) 填寫申請書一份，一律以電子檔提交。
 - (2) 高三升大一生請繳交就讀高中或國立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之 110 學年度上學期學業、操行成績單一份及大學註冊證明文件；大一至大三生繳交就讀學校之 110 學年度上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單一份。
 - (3) 將以上申請表電子檔寄至 monica.chen@delta-foundation.org.tw彙辦，逾期將不予受理。
- 六、 申請時間：2022年5月1日起至6月15日止。
- 七、 作業辦法：
 - (1) 本獎助學金之申請暨審核作業由本會受理執行，審核期間以不超過二十個工作天為原則，並於 2022年7月31日前正式對外公佈得獎名單。
 - (2) **獲獎者必須出席頒獎典禮，若因疫情影響，改採線上頒獎典禮，否則視同放棄。**
 - (3) 台達基金會每年將依執行成果評估本獎學金各項施行細則，並定期函請學校公佈。
 - (4) 獲獎僑生如畢業後有意願至台達電子泰國分公司工作者，得提申請，經公司同意後安排面試。
- 八、 請至本會網站下載申請表 (<http://www.delta-foundation.org.tw>) 或洽本會承辦人 陳雯甄小姐 02-8797-2088 分機 5043，電子信箱：monica.chen@delta-foundation.org.tw。

財團法人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
「泰北來台僑生獎助學金」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2022年 月 日

姓名				照片
性別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本學期學費	NT\$			
就讀學校/科系/年級				
通訊地址				
僑居地地址				
電話/手機	電話：		手機：	
泰北畢業學校	清邁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畢業年度	
	清萊 <input type="checkbox"/>			
方便聯絡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_____			
電子信箱	e-mail:			
是否申請其他獎助學金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從何處得知本獎助學金訊息?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注意事項	①檢附成績單影本，需加蓋教務處印章。 ②申請文件僅作為本獎助學金審查之用，審核後恕不退還。 ③請詳填本申請表（一基本資料、二家庭概況、三自傳、四成績單為必備，五至七項證明文件具備者優先考慮），填寫不實者，一律不予審核；必要時，請配合電訪或面試。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 （學生證需加蓋新學期註冊章）				

二、家庭概況

1. 家庭成員概況(健康、疾病、就學狀況請勾選)

稱謂	姓名	年齡	存/歿	健康	疾病	職業/就學(請說明)

2. 請簡述家庭經濟主要來源及狀況(含工作地點、月收入或就讀校名、學費)

三、自傳(如：在台求學之狀況及未來大專畢業後升學或想在台灣或泰國從事何種產業及工作性質)

四、成績單(需加蓋教務處印章)

--

五、清寒證明（低收入戶證明）

六、推薦函(推薦者須簽章)

七、近兩年內曾獲獎事蹟或服務事蹟(文字敘述或檢附相關文件)